

北京市西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二〇一六年一月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篇 全面实施区域发展转型和管理转型.....	1
第一章 跨入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	1
第二章 把握发展形势深刻变化.....	6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要求.....	8
第四章 主要目标.....	10
第二篇 优化提升首都核心功能.....	14
第一章 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	14
第二章 建设国际一流基础设施.....	16
第三章 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18
第四章 推动协同发展.....	19
第三篇 提高城市管理和品质.....	21
第一章 高标准建设整洁舒适家园.....	21
第二章 高水平治理城市.....	22
第三章 高效率保障城市运行.....	24
第四篇 打造绿色宜居城区.....	26
第一章 增加绿色生态空间.....	26
第二章 全面促进资源节约.....	28
第三章 全力治理环境污染.....	29
第五篇 努力彰显文化名城魅力.....	31
第一章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神高地.....	31

第二章	保护好历史文化名城金名片	34
第三章	构建优质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38
第四章	促进文化产业健康发展	39
第六篇	激发区域创新发展动力	42
第一章	强化创新驱动和科技引领	42
第二章	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44
第三章	提高服务经济质量和效益	46
第七篇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49
第一章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49
第二章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52
第三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53
第四章	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55
第五章	全面提高健康服务水平	56
第八篇	深入推进区域治理机制创新	60
第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	60
第二章	推进法治建设	61
第三章	深化社会治理创新	63
第九篇	实施保障	66
第一章	强化规划统筹衔接	66
第二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67
第三章	强化规划监督考评	69
附录：	西城区“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解释 ..	71

序 言

到 2020 年，全面实现区域发展转型和管理转型，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北京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进程中走在前列，在更高水平上共同创造城市美好生活，是西城区未来五年的重要目标任务，“十三五”规划必须紧紧围绕实现这个目标来制定。中国共产党北京市西城区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深入分析了西城区发展面临的形势，认为紧紧抓住重大历史机遇，推动西城区实现新的发展，任务艰巨，使命光荣。

《北京市西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本规划）编制的主要依据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制定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的意见》，《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关于制定西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等。

第一篇 全面实施区域发展转型和管理转型

第一章 跨入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

“十二五”时期是西城区发展历程中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五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领导下，牢牢把握首都功能核心区行政区划调整重大机遇，深入实施“服务立区、金融强区、文化兴区”发展战略，加快推进“活力、魅力、和谐”新西城建设。全区各族人民团结奋斗，扎实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圆满完成2014年亚太经合组织会议、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和2015年世界田径锦标赛等重大活动服务保障和安全保卫任务。“十二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胜利完成，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时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经济发展实现新跨越。充分发挥区域优势，着力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强化功能区支撑带动作用，服务经济、知识经济、总部经济特征更加鲜明，区域经济平稳健康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十二五”期末，全区地区生产总值预计达到3266亿元，年均增长9.7%。三级税收达到4660.7亿元，年均增长17.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451.5亿元，年均增长16.1%。第三产业比重保持在90%以上。生产性服务业占GDP比重达到70%以上，以金融业为核心的高端产业成为区域经济支柱，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

能进一步完善。辖区企业在境内外上市累计达到 48 家，在“新三板”上市累计达到 37 家。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态势良好，全区专利申请量突破 2 万件，年均增长 47.8%，中关村西城园总收入突破 2000 亿元，年均增长 69.8%。文商旅融合发展取得新成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910 亿元，年均增长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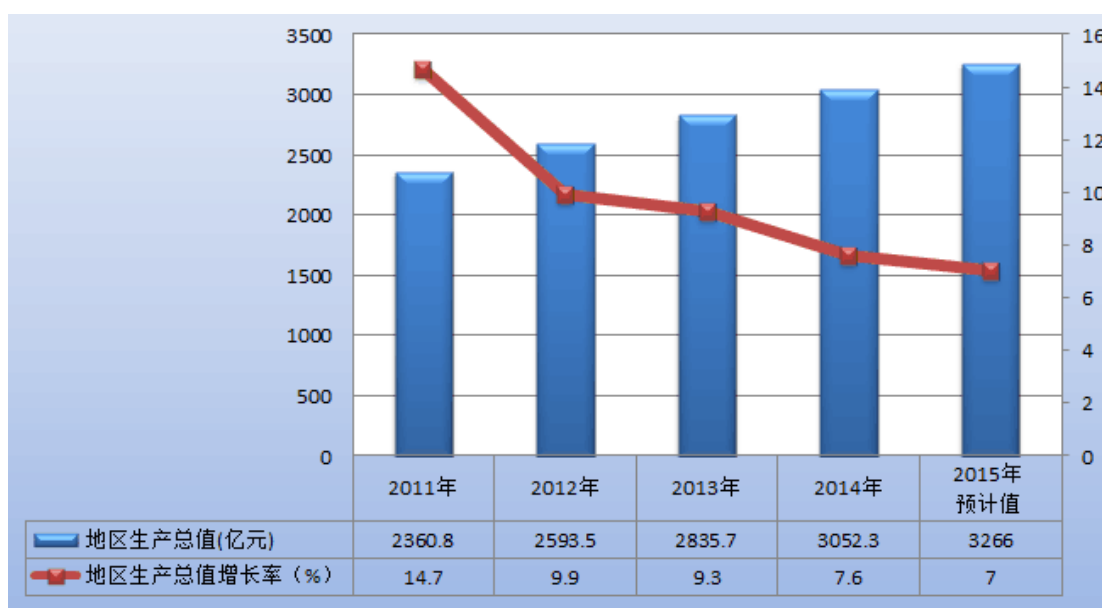


图 1：2011-2015 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情况

城市管理和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坚持以首善标准提升“四个服务”水平，全面打响治理“大城市病”攻坚战，有序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首都核心功能得到进一步强化。全面实施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限制新增不符合首都核心功能的企业 3000 余家。严格控制人口规模，实现常住人口增速和增量由升转降。坚持高标准建设、高水平管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城市承载能力得到加强。全

区实现规划道路里程为 248.7 公里，规划实现率为 64.3%，路网密度达到 6.9 公里/平方公里，基本形成“十二横九纵”路网络格局。针对城市管理的痼疾顽症，实施“拆违、灭脏、治污、清障、治乱、撤市”六大战役，城市环境形象有效改善。综合施策治理大气污染，如期实现全区“无煤化”，细颗粒物浓度自 2012 年以来累计下降 16.3%。累计新增公共绿地 16.1 万平方米，滨水绿道建设成效显著，公共休闲空间进一步拓展。建立分类分级精细化管理模式，城市运行管理更加安全高效，管理服务品质和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显著提升。



图 2：西城区现状骨干路网络格局

文化魅力更加彰显。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弘扬。坚持传承与发展并重，确立“名城、名业、名人、名景”工作体系，加强整体风貌保护，实施 90 个文物修缮工程，整理发掘非遗项目 162 项，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加快“记忆西城、书香西城、艺术西城、时尚西城”建设，推进“1121”工程，全区公共图书馆达到 33 个，图书藏量达到 167.6 万册，“一街一品”等群众文化品牌活动蓬勃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不断增强。文化产业稳步发展，“十二五”期末，文化创意产业收入预计达到 830 亿元，年均增长 10%以上。巩固“全国文明城区”建设成果，市民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提高。

民生服务和社会治理取得新进展。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和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得到更多实惠。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 5 万元，年均增长 10.1%，快于经济增长速度。完成 27 所中小学、幼儿园的新建和改扩建，实施 99 所学校的校舍安全工程，义务教育阶段新增优质学位万余个。大力开展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达标率实现 90.8%。体育生活化社区基本实现全覆盖。城镇登记失业率从 1.08%下降到 0.86%。实现五项社会保费征缴率 98%的目标。以棚户区改造为重点，加快实施居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建设保障性住房 4 万余套，6.7 万户次居民居住条件得到改善。全面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持续增强，社会参与进一步扩大，全区社会组织达到 3056 个，社会保持和谐稳定。2015 年全响应

网格化社会治理工作荣获中国地方政府创新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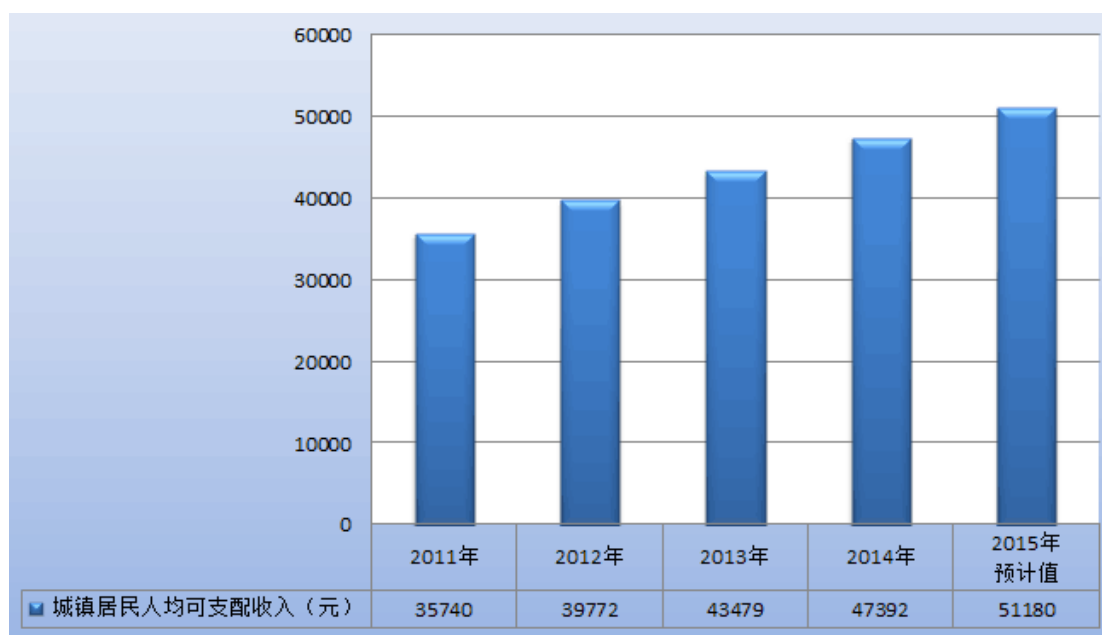


图 3：2011-2015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情况

深化改革取得重要成效。从改革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入手，把握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快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工作。制定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确定了改革的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重点领域改革取得突破进展。承接市政府下放的行政审批 172 项，取消行政审批 43 项，梳理区政府本级行政权力 156 项、政府部门行政权力 5344 项、街道办事处行政权力 64 项。社区治理创新试点稳步推进，多元主体的社会服务体系初步形成，社会动员机制进一步完善。实施了教育集团等教育综合改革新举措，在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现了免试就近入学。大力推进分级医疗体系建设，积极探索公立医院改革，深入开展社区卫生改革，在全

区范围内全面推行医养结合。积极探索城市管理体制、文化体制改革。调整优化区属国有资产结构布局，完善国资监管体系，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组建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完成4家企业战略重组，国有资本配置效率和运营能力进一步提高。

“十二五”时期，全区各项事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区域综合实力和水平迈上新台阶，谱写了西城区改革发展与现代化建设的新篇章。

尤为重要的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并发表重要讲话，为新的历史条件下做好西城区的发展和管理提供了根本遵循，中央制定的《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也为首都发展指明了新的方向。面对首都发展形势和要求的深刻变化，认真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立足特殊区位，凝聚了“强化疏解就是发展、优化服务就是发展、惠及民生就是发展、提升环境就是发展、发挥优势就是发展”的共识，坚决打好非首都功能疏解、人口规模调控、棚户区改造和环境建设攻坚战，各方面工作迈出了坚实步伐。

第二章 把握发展形势深刻变化

纵观未来五年国际、国内和首都发展大局，西城区发展面临着重大的历史机遇。“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提出，确立了新形势下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战略方向、重点领域和主攻目标，为更好地推动区域发展提供了根本指针。中央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为西城区的发

展创造了良好条件、注入了强大动力。中央提出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城市发展道路的要求，首都新的城市战略定位和战略目标的确立，为破解发展中的突出矛盾问题提供了重要依据和路径选择。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区委十一届十次全会为未来五年实现更好的发展提出了新的目标要求。西城区有着良好的发展基础，有全区人民的信任和支持，这些为未来实现更高水平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与此同时，西城区自身发展中还面临着一些突出矛盾和困难，特别是人口资源环境矛盾突出，城市承载的压力持续加大，人口过多、交通拥堵等“大城市病”问题亟待破解；城市环境与国际一流标准相比还有很大差距，部分地区基础设施仍然薄弱，城市文明程度和管理服务水平有待提升；科技、文化、金融创新优势发挥不够，产业结构仍需优化调整；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凸显，部分群众的生活居住条件亟待改善；反恐维稳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仍需创新完善；政府自身建设有待加强，法治建设水平需要进一步提高。

综合分析判断，西城区发展仍然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既面临艰巨任务，又有许多有利条件。必须准确把握战略机遇期内涵的深刻变化，准确把握西城区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准确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客观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着力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服务保障首都核心功能，着力破解制约区域科学发展的瓶颈问题、补齐生态环境和城市治理短板，提升城市管理和服

品质，不断开创西城区发展的新局面。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入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以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治理“大城市病”为重点，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提升城市管理和品质为主线，加快形成符合首都中心城区发展要求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全面实现区域发展转型和管理转型，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北京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进程中走在前列，在更高水平上共同创造城市美好生活。

推动“十三五”时期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科学发展、坚持深化改革、坚持依法治国、坚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坚持党的领导等重大原则；必须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以发展理念转变引领发展方式转变，以发展方式转变推动发展质量和效益提升。

西城作为首都核心区，要着力转变城市发展方式，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提高城市治理能力，着力解决城市病等突出问题，

不断提升城市环境质量、人民生活质量、城市竞争力，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独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区。尊重城市发展规律，统筹好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提高城市工作全局性；统筹好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提高城市工作的系统性；统筹好改革、科技、文化三大动力，提高城市发展持续性；统筹好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提高城市发展的宜居性；统筹好政府、社会、市民三大主体，提高各方推动城市发展的积极性。

“十三五”时期，西城区要全面实现区域发展转型和管理转型，努力走出一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新路。必须从聚集功能求发展向疏解功能、调控人口、瘦身健体求发展转型；从关注量的扩张向重视质的提升转型；从更多关注经济增长向更加注重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各方面整体协调发展转型。必须从偏重政府管理向政府、市场、社会公众多元参与、共建共享转型；从粗放式管理向精细管理、精准服务、智慧运行转型；从单纯满足需求向注重供给侧管理和需求侧管理并重转型。

结合北京市整体功能布局对中心城区的定位，即政治中心、文化中心的核心承载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重点地区，体现国家形象和国际交往的重要窗口地区，西城区推动“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的基本要求是：

——**必须深入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坚持把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作为衡量发展的根本标尺，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优化提升首都核心功能，在服务国家和首都大局中提高

发展水平，使经济社会发展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相适应、相一致、相协调。

——**必须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紧紧把握西城区在京津冀协同发展中的定位，充分发挥资源优势 and 示范带动作用，在协同发展中补齐短板、优化功能、实现共赢。

——**必须加快提升城市管理和 service 品质。**坚持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坚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消耗上限，加大环境建设力度，促进城市永续发展。坚持以精细管理和优质服务提升城市发展品质，促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必须着力增进民生福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全区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

——**必须全面深化改革和加强法治建设。**坚持依靠改革破解难题、释放发展活力，着力破除制约发展的思想障碍和制度藩篱，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和关键环节改革。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的能力，确保区域发展既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

第四章 主要目标

“十三五”时期区域发展的重要目标任务是：全面实现区域发展转型和管理转型，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北京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进程中走在前列，在更高水平

上共同创造城市美好生活。

今后五年，要坚持首都意识、首善标准、首创精神，继续实施“服务立区、金融强区、文化兴区”发展战略，加快疏功能、转方式、治环境、补短板、促协同，努力在以下方面取得新成果：

——**核心功能显著增强**。疏解非首都功能取得明显成效，区域性专业市场调整退出，部分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机构、行政企事业单位有序迁出。全区常住人口总量控制在110.7万人以内，“大城市病”问题得到有效缓解。区域功能定位更加凸显，“四个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城市管理和品质全面提升。

——**城市环境更加宜居**。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更加绿色低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持续下降，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环境污染治理水平不断提高。绿色生态空间进一步拓展，城市综合承载力和现代化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文明程度显著提升**。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弘扬。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蓬勃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全面加强，区域文化品位、文化影响力不断提升。市民综合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显著提高，文明城区建设水平迈上新台阶。

——**经济发展更加优质**。在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的基础上，总量规模稳步增长，2020年地区生产总值和城镇居

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结构性改革逐步推进，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进一步提高，“高精尖”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创新引领作用更加凸显，高端发展、内涵发展、融合发展优势显著提高，区域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活力进一步增强。

——**人民生活显著改善。**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和优质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就业更加充分。基础教育更加优质均衡，群众健康水平普遍提升，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进一步改善，棚户区改造任务基本完成，社会更加安定有序，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

——**治理体系更加健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要求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基本形成，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城市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人民民主更加健全，各领域改革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基本建成。

西城区“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及目标值

序号	指 标		目 标	属 性
1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110.7】	约束性
2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3	能源消费总量（万吨标准煤）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幅（%）		【>15】	约束性
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7	细颗粒物浓度降低（%）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8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约束性
9	污水处理率（%）		100	约束性
10	食品药 品安全 监测抽 检合格 率（%）	食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	99	约束性
		药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		
1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降低（%）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12	公园绿地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		95	约束性
13	绿色出行比例（%）		75	预期性
14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15	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		95	预期性
16	人均预期寿命（岁）		84.5	预期性
17	城镇登记失业率（%）		<2	预期性
18	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达标率（%）		85	预期性
19	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指数（社区商业）（%）		70	预期性
20	养老照料中心和老年餐桌覆盖率（%）		100	预期性
21	机构养老床位数（张）		【4500】	预期性
22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		7	预期性
2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速（%）		6.5	预期性
24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00	预期性
25	金融业增加值占全区比重（%）		45	预期性

注：1. 【】为5年累计数。2. 指标解释见附录。

第二篇 优化提升首都核心功能

“大城市病”的深层次根源在于功能过多、过于集中，带来人口过度集聚，导致资源环境压力大，城市运行成本高。

“十三五”时期，要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加强人口调控，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努力实现更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

第一章 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

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是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的重中之重。要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调整疏解与优化发展并重，用足用好各项政策，有效降低人口密度，到 2020 年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取得明显成效。

严格控制增量。严格执行、不断完善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严把企业登记、项目审批准入关。严禁在区域内增加生产加工环节。严禁金融机构新设立信息中心、后台呼叫中心等下属服务机构。严禁在区域内新建和扩建除满足居民基本需求的零售网点以外的商品交易市场设施。严控医疗资源过度集聚，严禁在区域内新设立综合性医疗机构，严禁增加医疗机构床位数量。严格控制新设或迁入行政性、事业性服务机构。严禁京外中央企业总部迁入，严控新增的其他总部企业集聚。坚决取缔无证无照经营。

有序疏解存量。综合施策，加速推进各类批发市场有序疏解。到 2017 年，全部完成区域性批发市场疏解任务，到

2020年，保障城市运行和服务民生的一般性市场升级改造基本完成。全面完成区属职业教育资源整合与疏解。推动优质医疗卫生资源通过办分院、对口支援、共建共管等方式向外疏解和发展。配合中央和市属单位完成教育和医疗资源疏解。配合做好市属行政事业单位向市行政副中心转移各项工作。推动制造业生产环节有序退出和转移疏解。

加强人口规模调控。强化人口调控工作责任制，综合运用经济、法律、行政手段，严格控制人口规模。完善户籍指标管理制度，严控户籍人口机械增长。结合棚户区改造，健全促进人口转移机制，完善落实户随人走的迁出政策和鼓励户籍外迁政策。严厉打击违法建设、违法经营等行为，坚决压缩违法经营空间。建立适合中心城区要求的商业门店、餐馆经营标准和规范，依法重点治理“开墙打洞”和店外摆摊经营，严格控制低端业态无序聚人，避免更新改造后的街巷胡同过度商业化。全面清理地下空间，严禁地下空间散租住人。持续开展群租房整治，健全违法群租房综合治理长效机制。推动直管公房管理体制变革，完成直管公房确权及不动产登记，基本完成直管公房转租转借的清理工作。规范房屋中介机构经营行为，强化住宅出租规范化管理。

统筹利用好腾退空间。重点保障首都核心功能、服务和改善民生。优先提升生态环境水平，重点用于增加绿地、微型公园，提高城市品质。优先建设公共服务和文化空间，改善宜居环境。统筹规划，编制方案，制定标准，加强腾退空间的使用和管理，确保“人随事走”，坚决防止非首都功能

和人员再聚集。

健全疏解促进机制。利用市场的力量推动疏解，在产业结构升级中实现疏解。充分发挥中央、市级政策效用，推出促进非首都功能疏解的配套政策和改革举措。严格执行分区域、阶梯式、差别化的公共服务、资源性产品价格和收费政策，执行更加严格的节水、节地、节能、环保等标准，严格执行有利于功能疏解的就业、社会保障等相关政策。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探索政府引导市场发挥资源配置作用的体制机制，充分调动疏解对象外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第二章 建设国际一流基础设施

坚持国际一流标准，按照绿色循环低碳的理念设计、建设、完善各类基础设施，形成适度超前、相互衔接、满足未来需求的功能体系，增强基础设施的系统性、安全性和可靠性，提升基础设施对首都核心功能和民生的服务保障能力。

完善道路交通设施。全面落实“道路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建成系统完善、级配合理、层次清晰、功能明确的道路网络系统。完善和调整城市路网规划，城市规划道路通行率达到 100%，规划建设城市道路 37 条，共计 22.76 公里。继续推进主干路系统建设，完成北新华街北段、受壁街等次干路、支路建设，打通“断头路”，消除“瓶颈路”，实现微循环道路全部建成。

改善慢行交通条件。组织实施自行车、步行交通路权整治，依法从严治理占用非机动车道的行为，倡导自行车回归

城市，提升慢行系统的连续性、安全性、舒适度和便利化水平。优化提升林荫绿道、重点商业街区空中和地下连廊、文保区慢行胡同建设水平，促进慢行系统和公共交通无缝衔接，为全市绿色交通体系构建基础支撑。

改进停车设施建设和管理。依法规范停车秩序，治理违章停车，严格占道停车管理。扩大单位与周边居住区停车资源共享覆盖面，优先缓解居民停车困难，提高停车资源利用效率。适当增加居住区停车位数量，以立体化停车为导向，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停车设施建设、运营、管理领域，推行合理停车共享模式。

大力推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以国际一流的标准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和城市运行监控预警能力。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试点。逐步探索具有西城特色的文保区基础设施建设模式。实施道路架空线入地工程。推进国家大剧院南侧等变电站建设。增加汽车充电设施数量，优化建设布局。

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高标准建设教育、卫生、文体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加快面向妇女、儿童、老年人等群体的民生基础设施建设。普及无障碍设施。优化优质公共资源的配置，重点提升薄弱街道、社区的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实现设施服务范围及服务人群的全覆盖。

建设高速信息网络。加快建设信息网络和服务体系，构建光网城区、移动互联无线城区，全面提升数据安全水平，提升网络速度。全面完成“光进铜退”改造，解决“最后一

公里”瓶颈问题，网络接入能力达到“百兆到户、千兆到楼”水平。实现新建居住建筑直接光纤到户，已建小区 2017 年底前完成光纤到户改造。优化移动通信网和 WiFi 布局，分类推进重点公共场所免费 WiFi 覆盖，加快建设无线城市。打造信息安全城区。

第三章 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西城区是首都“四个中心”城市战略定位的主承载区，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建设的重要区域，也是疏解非首都功能的关键区域，必须强化国家政治活动、文化交流和国际交往等高端服务功能，努力提升民生保障能力。

履行好首都服务职能。坚持以最高标准履行职责，全力确保首都核心区安全稳定，创造一流的政务服务环境、城市生态环境、城市管理环境、城市运行环境。健全服务体制机制，高标准、高水平做好为党、政、军领导机关服务的各项工作。深化与中央单位和驻区部队教育、医疗、科技、文化领域的合作，不断拓展新的合作空间，实现优质资源的共享、互补、合作、共赢。

服务好国际交往功能。完善外事服务设施，健全外事服务体系，优化国际化服务环境，全面提升区域国际化水平。大力提升对国家外交和首都外事、重大国际活动服务保障能力。服务好国际组织和国际性智库。继续做好高端金融、商贸论坛，搭建国际性、高层次的对话交流平台。突出区域优势，增进国际文化交流，营造国际一流的旅游环境，打造中

外历史文化交流窗口。深化国际合作和友好城市交流，持续推进“西城文化友城行”等系列活动的开展，推动更高级别、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国际合作，不断提高对外开放和服务水平。

服务好国家金融管理功能。以金融街为核心载体，做好亚投行、丝路基金等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的服务，服务“一带一路”等国家发展战略。服务国家金融改革、人民币国际化和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做好金融改革开放衍生机构的服务。引进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金融智库和高端中介服务机构，推进世界高端金融人才聚集区建设，为国家金融改革创新实践提供人才保障。

服务好和谐宜居城区建设。以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为目标，以“安全、安静、舒适、典雅、古朴”为愿景，集中力量实施一批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改造提升项目，高质量完成“三里河—金融街—中南海”和谐宜居示范区等重点地区环境提升工程。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平房院落修缮和环境整治，逐步消除低洼院内涝隐患。优化公厕布局，彻底消除旱厕。提高基层公共服务水平，让群众在社区获得专业化的公共服务。进一步落实访民情、听民意、解民难机制，畅通民生诉求渠道。

第四章 推动协同发展

努力形成融合发展、共促发展、优势互补的良好局面，破解发展中面临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提升区域承载能力和

服务管理能力。加强与兄弟区合作交流，建立与津冀地区长效合作机制，加强与国内城市友好交流协作。

加强与兄弟区协调联动。强化“全市一盘棋”的意识，在恢复“一轴一线”魅力景观、加强旧城整体保护、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服务和保障民生等优化首都核心功能的各项工作中，积极做好与东城区的协调联动。在保障房建设、职业教育疏解、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等方面，主动加强与兄弟区的协调配合，实现互利共赢。发挥区域资源优势，全力支持北京行政副中心建设。

加强与津冀协同发展。落实中央、北京市重大部署，全面落实与廊坊、保定、唐山等地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进与固安、武清、西青等地区产业、公共服务资源对接。拓展与丰宁、永清等地蔬菜基地合作，丰富农产品、菜篮子供应，共谋京津冀协同发展。

加强对口援助与协作。主动加强与国内友好城市（区）合作，广泛开展经验和人才交流。深入开展与河南省邓州市南水北调对口协作。做好援疆、援藏、援青、援蒙等工作，推进精准化对口支援，推动对口援建城市经济社会发展。

第三篇 提高城市管理和品质

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改革创新、依法治市，把城市管理和品质提升放在更加重要和突出的位置，努力实现精细化管理、精准服务、智慧运行，确保城市安全有序高效，实现城市让生活更加美好。

第一章 高标准建设整洁舒适家园

城市是市民的共有家园。要着眼于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建设，围绕环境短板，着力提高城市发展宜居性，加快建成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相匹配的舒适家园。

全面整治城市环境。持续开展“拆违、灭脏、治污、清障、治乱、撤市、缓堵”七大战役，整顿市容环境和交通秩序。加快主要道路两侧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结合新建和改造道路，同步配套建设绿地、公厕、停车设施、道路维护及绿化养护设施。加大违法建设拆除力度，确保新生违法建设零增长。严厉整治垃圾污水乱倒乱排、机动车乱停乱放、非法小广告等痼疾顽症，营造文明有序的秩序环境。

建设宜居街区。挖掘融合历史文化资源和现代城市要素，打造设施齐全、服务便利、记得住乡愁的宜居街区。充分考虑居民社交活动需求，规划建设尺度适宜、方便通行、易于交往的人性化街道，为周边居民提供社交、休闲场所，不断增加舒适宜人的城市开放空间。实施背街小巷环境提升

工程，推进分类整治、分区作业，打造环境优美、交通顺畅、管理有序、安全文明的街巷环境。

提升城市风貌。坚持以国际一流标准做好城市规划设计，严格控制建筑体量，改造既有建筑。加强城市风貌要素管理，建立城市家具、户外广告、标识系统的统一标准，规范楼宇、地标建筑夜景照明管理。做好国家重大活动景观保障。高标准推进特色区域、重点地区景观提升工程，打造精品景观，留住城市特有的地域环境、文化特色、建筑风格等“基因”，塑造具有地域特征、古都风韵和时代特色的首都核心区整体风貌。

第二章 高水平治理城市

标本兼治、疏堵结合，以更大的力度、创新的措施，加快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并形成长效机制，建立符合首都核心功能的城市治理模式，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

深化城市治理体制改革。坚持以人为本、依法治理、源头治理、权责一致、协调创新的原则，进一步完善组织体系，推进管理重心下移、职能下沉，明确综合管理、专业管理、作业管理和属地管理的不同责任主体，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统筹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力量，明晰区、街、社区网格的管理服务定位，提升全响应网格化平台功能，充分发挥各类管理主体作用。规范执法程序，完善常态化、长效化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制，进一步提高管理的效率和水平。创新城市治

理方式，使政府有形之手，市场无形之手，市民勤劳之手同向发力，真正实现城市共治、共管、共建、共享。

完善城市环境分类分级管理。坚持用制度管理城市，健全标准规范，强化依法管理，以分类分级管理标准推进精细化管理，完善管理的配套措施，增强管理效果。深入推进国家级城市环境分类分级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覆盖城市重点领域管理和服标准。

专栏 1：城市环境分类分级管理

西城区出台了《关于实行城市环境分类分级管理的意见》等文件，按照功能主导原则，将全区划分为政务活动区、金融商务区、繁华商业区、传统风貌区、交通枢纽区、公共休闲区、生活居住区等区域，分类进行管理，探索区域功能定位与环境特征要求相匹配的新型城市管理模式。按照空间全覆盖原则，梳理形成市容环境考核指标同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卫生城区创建等各项指标有机统一的城市环境管理标准体系。基本解决了过去环境管理标准“一刀齐”、考核“一刀切”和非重点地区环境建设薄弱问题，有效提升了城市管理效能。

提高城市服务社会化水平。加强与驻区单位、市民的协调互动，尊重市民对城市发展决策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鼓励企业和市民通过各种方式参与城市建设与管理，形成多元参与的治理体系。大力推进政府购买服务，逐步提高绿化养护、河道保洁、道路清扫、市政设施维护等领域服务的社会化水平。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加快全区综合应用平台建设和功能

整合，推进社会服务、城市管理、社会治安三网融合，实现资源整合、合力推进、共建共享的治理格局。推进“互联网+”在公共安全、生态环境、城市交通等行业的广泛应用，提高城市运行管理智能化水平。建设各类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优化公共服务供给和资源配置，加大信息惠民力度，为民众提供便捷、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推进智慧政务建设，以应急指挥平台建设为重点，提升政务网络信息安全。

第三章 高效率保障城市运行

树立西城无小事的意识，切实增强治安反恐能力，全面提升城市运行保障水平，打造区域一体、功能匹配、安全可靠、绿色低碳的城市运行体系。

加强社会治安和反恐。创新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落实公安改革部署，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及公安队伍建设。增强专业化打防管控水平，专群结合，提升打击整治针对性和实效性，切实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完善反恐防恐工作机制，健全反恐“六大体系”，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反恐工作体系及专业力量建设，加强反恐工作多部门联动能力，健全反恐防范标准，推进反恐防恐信息化建设，全面提高发现、打击、防范和处置恐怖活动能力。强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落实安全保密制度。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责任制。建立安全生产负面清单，完善安全生产事故和重大隐患责任可追溯机制。强化

企业主体责任，建立企业安全生产诚信评价制度，全面实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大力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完善安全生产大检查与专项整治相结合的监管执法体系，切实防范各类重大事故发生。

加强城市安全运行。加强运行监测，提升市政设施精细化、智能化运行管护水平。大力实施消除隐患行动，加强市政管线等重大设施安全隐患排查，到 2020 年全面完成地下管网消除隐患改造。按照国家食品安全城市目标要求，着力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组织领导、监督执法、主体责任、应急管理、社会共治五大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管理水平。健全能源运行综合协调，建立能源安全预警机制。加强消防、防灾减灾和应急能力建设，构建自然灾害监测和预警体系，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在应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全面提高风险防范、应急响应、应急处置的能力。到 2020 年全部社区达到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标准。

努力缓解交通拥堵。加快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交通体系，到 2020 年绿色出行比例达到 75%。推行区域单行系统建设，疏通城市道路的“毛细血管”，改善街坊及居住区道路系统，扩展交通空间，提高通行性，集中、连片改善区域交通。精准治理商圈、医院、学校等重点拥堵节点，整体性、均衡化提升道路通行效率。完善交通安全基础数据，强化源头监管。大力宣传法律法规，不断提升交通参与者自觉守法意识，保障交通秩序和安全。

第四篇 打造绿色宜居城区

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是落实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的必然要求，是广大群众的热切期盼。要以创造优良人居环境为中心目标，划定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和生态保护红线，提高城市宜居性，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努力构建“碧水绕古都，绿荫满西城”的生态格局，着力打造环境宜居、资源永续、景观优美的宜居城区。

第一章 增加绿色生态空间

优化水绿空间布局，扩大绿地面积，加强水生态恢复和水环境改善力度，将自然生态和现代城市紧密结合，让居民更方便地亲近自然。

扩大绿色空间容量。加快规划绿地建设，完善城市绿色生态体系，到 2020 年绿化覆盖率达到 31%，新增城市绿地 17.5 万平方米，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95%。通过疏解腾退建绿、拆违还绿、拆墙见绿、沿道布绿、社区增绿等手段，多措并举拓展绿色空间。着力推进城市立体拓绿，建设历史文化街区胡同立体绿廊，鼓励实施公共建筑屋顶绿化，推动建筑墙体和立交桥垂直绿化，让居民出门见绿、身边环绿。创新开展楼宇内部绿化，深入开展“花园式单位”、“花园式社区”创建。充分利用辖区内原有公园、绿道和驿

站资源继续开展园艺中心建设，实施“黑土计划”，着力提高绿化质量。

专栏 2：黑土计划

现在的城市土壤不利于涵养水源，土壤生物种群减少，具体表现为透气性、透水性差，影响植物生长。黑土是营养最丰富，生态功能完备，保水性最好的土壤。西城区实施可持续生态循环计划，通过对园林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变废为宝，制成富含营养和活性有益菌的腐植肥，把城市土壤改造为活的、会呼吸的、海绵型生态土壤。

优化水体生态功能。改善水环境质量，继续实施水体治理工程，提高水体净化能力。加强北护城河旧鼓楼大街断面、陶然亭湖、广安门北滨河路等重点水体治理工作力度，2017年底消除城区河道黑臭水体。加快再生水管网建设，加大对主要河湖的再生水补给。提高水资源循环利用，保证水体清洁，保障重点河段、湖泊生态环境用水量，构建水清岸绿的区域水网，努力再现水系历史风貌。着力建设海绵城市，科学规划建设排水系统，完成中小河道疏浚治理，让小雨留得下，暴雨流得出，到2020年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具备技术条件地区基本实现雨污分流。

拓展公共休闲空间。依托现有绿地系统和公共空间，调整优化公园布局，按照分级配套、大小互补的思路，增加总量，优化结构，突出特色，强化功能。推进大型公园、中小型公园、微型公园建设。结合区域生态环境，重点建设改造一批水域公园、下沉式绿地公园；挖掘文化资源，重点建设

提升一批文化主题公园、雕塑公园、历史街区公园、民族文化公园；立足空间基础，依托附属绿地，重点建设一批小区公园、院落公园。坚持以人为本，复绿净水，把首都文化、京味文化融入公园建设中，与棚户区改造、环境治理相结合，厚植底蕴，留住乡愁。

第二章 全面促进资源节约

牢固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不断增强生态文明意识和责任意识，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引导市民践行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形成全社会崇尚勤俭节约、绿色低碳的生态文明新风尚。

大力提高能效水平。强化能源消费总量和能耗强度“双控”管理，积极推广可再生能源在建筑上的应用。结合老旧小区整治、棚户区改造工程进行老旧建筑系统化节能改造，到 2020 年基本完成具备条件的既有建筑节能综合改造。继续推进老旧供热管网及供热节能技术改造，力争实现全区锅炉“无油化”。进行燃气锅炉低氮燃烧及余热回收改造示范并推广应用。组织区域公共机构用能调查测评，开展用能审计和节约型公共机构创建。

节约高效利用资源。坚持节水优先、量水发展，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用水总量，确保完成市级下达的用水总量任务，到 2020 年实现生产用水负增长、生活用水控制增长、生态用水适度增长。开展节水宣传教育，使节约用水成为每个单位、每个家庭、每个市民的自觉行动，

创建节水型城市。严格执行产业政策和建设项目用地标准，对批而未征、征而未供、供而未用的闲置土地进行调查摸底，合理有效利用，加大处置力度，盘活建设用地存量。加强土地利用情况动态监测和联合执法监管。

树立生态文明良好风尚。提升市民生态文明意识，加强资源环境市情、区情和生态价值观教育，大力普及生态文明法律法规、科学知识，积极培育生态文化、生态道德等社会主流价值观。党政机关率先垂范，积极倡导绿色生产生活，大力推广网络视频会议、无纸化办公等绿色办公，降低行政能耗、物耗。争创国家级、北京市低碳社区试点，建设低碳城区。建立健全热线电话、手机应用、社区环境监督员等公众参与平台，组织好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世界水日和节能宣传周等宣传活动，让市民在亲身参与和体验中提升生态文明意识。

第三章 全力治理环境污染

坚持源头防控与末端治理并重，集中治理与强化管理并重，打好环境污染治理攻坚战，切实解决好大气、垃圾等突出环境问题，努力使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改善。

严格落实减排任务。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等手段，对各类污染源实施综合治理，到 2020 年实现细颗粒物浓度降低达到市级要求。坚决控制机动车污染排放，实施国家第六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和车辆燃油标准。推广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深入开展汽车修理、印刷等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开展餐饮油烟等低矮面源污染专项治理，大力整治露天烧烤。

严格治理扬尘污染。全面推行绿色施工管理。实行建筑垃圾、渣土收运车辆标准化管理，建筑工地全部安装扬尘监控系统。推广道路清扫新工艺，示范运营道路吸尘车，控制道路扬尘污染。杜绝垃圾、草木露天焚烧。

实现各类垃圾全处理。把垃圾减量放在优先位置，推行“光盘行动”、“净菜进城”，到2020年实现人均垃圾产生量零增长。加快建立垃圾强制分类制度，制定垃圾分类管理标准。建立和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体系，推行生活垃圾定时分类投放，定时清运。推进厨余垃圾分类收集和处理利用。对电子废物、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其它城市固废实行分类管理，完善专业处置设施，实现安全、规范、无害化处置。

第五篇 努力彰显文化名城魅力

文化是城市的灵魂，是城市发展的动力。要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促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处理好传承与发展的关系，切实保护好历史文化名城金名片。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文化产业蓬勃发展，服务全国文化中心建设。

第一章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神高地

充分发挥首善表率作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用核心价值观引领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知行合一，深入践行，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持续推进“记忆西城、书香西城、艺术西城、时尚西城”建设，不断丰富“家庭文化、社区文化、校园文化、机关文化、企业文化、军营文化”，促进文化自觉自信，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神高地，构筑国民素质与社会文明高原。

深入学习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思想理论建设的重中之重。结合西城实际，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宣传教育，用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凝聚共识，形成全社会共同的理想信念和价值追求。加强宣传教育平台和渠道建设，健全社会舆情引导机制，充分利用区委讲师团和西城讲坛等平台阵地，发

挥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学习交流基地的思想引领作用，持续深入开展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及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的解读阐释。充分利用区域资源优势，发挥好专家顾问团、社科联专家委员作用，加强专家智库建设。加强“北京西城”网上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实施网络内容建设工程，培育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

大力繁荣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创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导向，实施文化精品工程，围绕中国梦、爱国主义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题，推出一批价值鲜明、思想深刻、具有强烈感染力的精品力作。坚持把服务群众和引领群众结合起来开展创作，建立健全反映文艺作品质量的综合评价体系，营造有利于打造西城文艺精品和文化品牌的政策环境。加强文化人才培养，发展壮大全社会文艺力量，共同创作优秀作品，弘扬先进文化。创新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表达，通过文艺作品创作、群众身边中国梦现实版典型事例、公益广告等多样化方式，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用小故事阐发大道理。

落细落小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核心价值观融于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中，做到核心价值观宏大主题和微观行为的有机统一。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诚信教育、学雷锋志愿服务等教育实践活动，增强市民国家意识、尊法守法意识、诚信意识和互助友爱精神。推广综合包户志愿服务、“睦邻友好之家”等经验，引导市民积极承担

社会责任、履行社会义务，做爱岗敬业、有社会责任感的现代公民。弘扬中华传统美德，注重家庭、家风、家教，发扬光大中华民族传统家庭美德，促进家庭和睦，开展“文明家庭”、“最美家庭”、“阅读家庭”、“幸福家庭”等创建活动，让核心价值观在家庭里生根、在亲情中升华。抓好以立德树人为重点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推动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树立高尚道德的现实标杆，深入开展“北京榜样”、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等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弘扬志愿精神，积极培育志愿服务文化，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倡导科学精神，鼓励市民终身学习，提高人文素养和科学素质。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巩固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成果，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以更高的标准建设城市公共文明，建立优良秩序、建设优美环境、倡导优雅言行，引领全国文明风尚。从小事做起，从细节入手，大力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公共文明问题，逐步消除公共场所不文明行为。发挥公民自治积极性，在社区安全、有序停车、文明养犬等方面共同约定、自觉遵守，共建文明家园。提高市民文明自觉自律，大力倡导简约生活、绿色生活、垃圾减量分类、文明上网、文明旅游等，促进市民文明素质提升。充分利用西单文化广场、陶然亭公园、万寿公园、宣武艺园等主题广场公园，以及街道社区等城市空间，灵活开展核心价值观宣传，使之植入城市环境，融入百姓生活，化为实际行动。加强文化市场管理，持续开展“扫黄打非”，营造健康繁荣

有序的文化市场环境。

第二章 保护好历史文化名城金名片

按照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历史文化遗产并重、历史文化名城文脉延续与名城文化建设并重的要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历史文化财富。以“文道”建设为统领，推进“名城、名业、名人、名景”四位一体的名城保护工作体系建设，彰显北京古老与现代交相辉映的独特魅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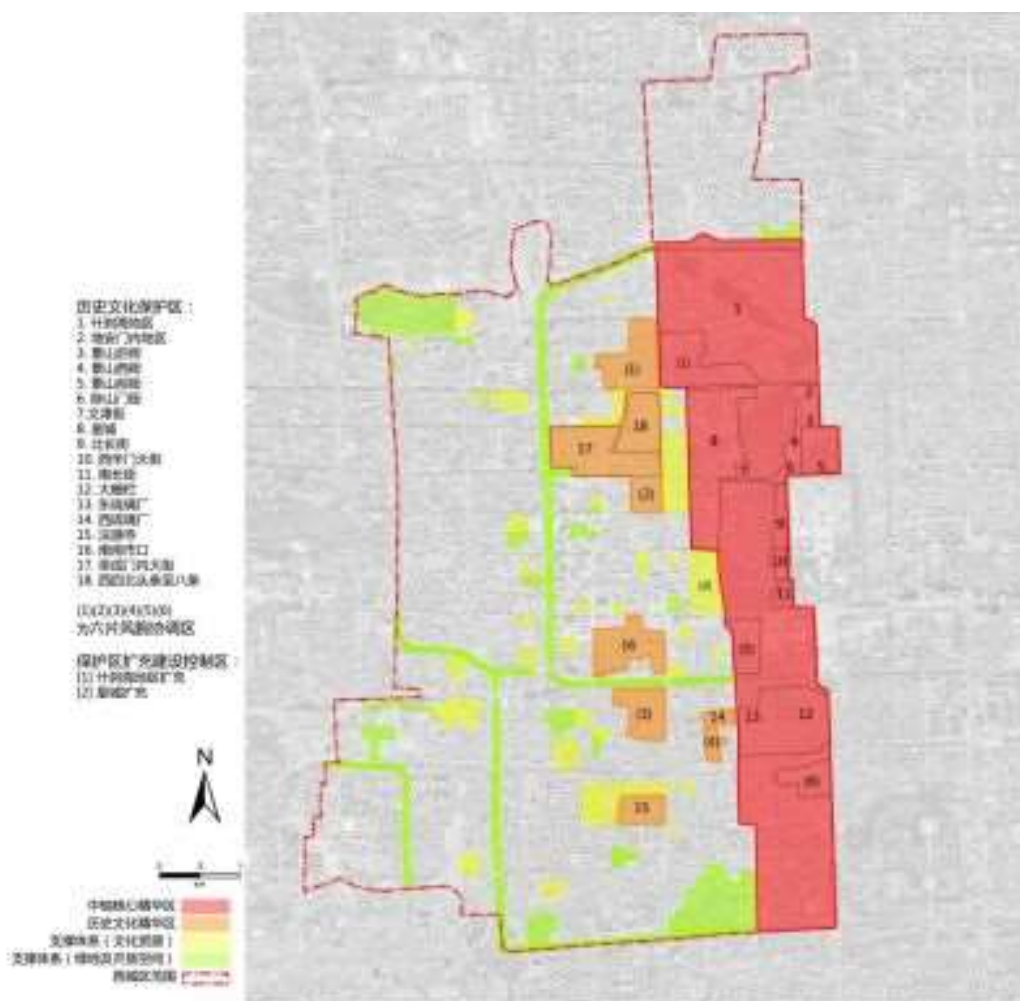


图 4：文道范围及空间构成示意图

专栏3：“文道”建设

“文道”是以北京旧城中轴线为主要骨架，西城区域内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空间网络体系。主要包括历史文化街区、风貌协调区、胡同、文物保护单位（含建控地带）、普查登记项目、优秀近现代建筑、工业遗产、挂牌院落、名人故居、旧城“凸”字型城廓、河湖水系、绿地公园、广场、古树名木等。

专栏4：名城、名业、名人、名景

“名城”指对历史街区、街巷胡同、建筑、古树名木等物质要素为主的地理实体空间的建设和保护，以及环境秩序、人居环境改善等工作；“名业”指各类老字号等传统商业服务业、传统和现代演艺业、新兴文化创意产业等传承和发展等工作；“名人”指以古今政治、经济、文体、社会服务业名人及其他著名人物为载体的研究和宣传等工作；“名景”指依托有影响力的景观、活动和媒体带动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文明等方面发展的工作。

加强整体保护。以“政府主导、专家指导、居民参与、社会协同”为原则，坚持整体保护，保持传统特色，坚持从旧城整体风貌、历史文化街区、文物三个层次开展全面保护，织补历史景观，再现旧城独特风貌。恢复提升阜景街风貌，重点开展文物腾退修缮、沿线环境整治与业态调整，建设有老北京特色、多元文化交融的魅力走廊。开展地安门内大街、鼓楼西大街、阜内大街、大栅栏月亮湾、先农坛等地区环境整治和景观提升。保持胡同的传统肌理、尺度和风貌，整治、美化胡同的公共空间，展现胡同特有的亲和宜人环境。结合核心区人口疏解和功能优化，推动大栅栏、什刹海等地区民

生改善、环境整治和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有机更新和再生。

深化文物保护“三解”。提高文物保护工作主动性，增强针对性，采取多种方式对其文物历史文化内涵进行解读、展示和传承，实现文物的合理使用。实施“五个一批”工程，着力腾退杨椒山祠、浏阳会馆等一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项目，修缮康有为故居、朱彝尊故居等一批年久失修的项目，合理使用陈垣故居、沈家本故居等一批腾退且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落实儒福里观音寺过街楼、每周评论旧址等一批迁建未落地的项目，新认定武定胡同 23 号等一批文物价值突出且社会关注度高的不可移动文物。

专栏 5：文物保护“三解”

“三解”工程是指文物解危、解放、解读。解危是要对暂时不能腾退的文物建筑实施文物排险，改善设施条件，确保使用安全和建筑安全；解放是要针对价值极高、存在安全隐患的文物保护单位，结合旧城人口疏解，加以腾退，形成保护和利用的新格局；解读是要深入挖掘文物的丰富内涵，解读文物的历史文化价值，使鲜为人知的文物珍贵的历史信息遗产让社会知晓，加强公众保护意识。

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构建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加强历史文脉梳理，对首都文化、京味文化的内涵进行发掘和利用。在延续历史文脉的基础上，加快推进德胜门对景、北京坊、天桥汇等项目，努力打造富有时代气息、人文内涵、体现西城标志性特征的“百年工程”和“传世精品”。加强对历史文化的挖掘整理，组织修编“正阳文库”等旧城历史

文化研究文献，采集编制“西城口述史”。全面加强地方志工作。加强优秀民俗民风的传承保护，增强文化认同。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扩大非遗传承和展示的物质空间，实施代表性传承人扶持计划。恢复整理出一批以胡同、四合院、文物、老字号、名人故居为核心，融文化、商业、旅游、休闲、绿化美化等功能为一体的体验线路，展示历史文化名城魅力。结合文物保护单位开放和合理使用，打造特色公共文化活动空间。加大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区域内博物馆、艺术馆等资源的规划、整合和建设力度，支持多元主体办好小微专题博物馆，在每个街道建立一个街区历史文化博物馆或展陈室，使之成为西城居民留住乡愁的精神和物质载体。

创新保护和传承机制。深入推进“四名”工作体系建设，实现由侧重对“物”的保护向“文”和“物”保护并重转变。健全西城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委员会工作机制，搭建多层次、广维度的平台，吸引调动驻区单位、专家学者、社会公众、媒体等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统筹功能调整、人口疏解、风貌保护与民生改善，继续探索杨梅竹斜街自愿式等腾退疏解保护模式，创新居民居住权益实现和流转方式，激发居民参与保护改造的积极性。提供文物建筑腾退、征收、修缮和保护利用法规标准试点经验，推动历史文化街区单独立法。借助北京设计周等文化活动平台，通过有序植入现代文化元素，推进历史文化街区的再生。建立地区文化识别系统，激活历史文化记忆，通过设立历史碑记、标牌等多种方式充分解读好历史文化。利用多种现代信息手

段，充分挖掘文物的历史内涵，提升文化价值利用效果。

第三章 构建优质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按照保基本、促公平、提效能的思路，坚持文化创新，发挥文化资源优势，激发文化活力，着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社会化、数字化，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的精神文化需求。

完善基本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以创建首都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为契机，进一步加大对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构建布局合理的区、街、社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新建公共文化大厦、琉璃厂艺术大厦、档案馆，迁建青少年儿童图书馆。统筹利用非首都功能疏解空间和腾退的文物，拓展便民文化服务和社区文化交流功能空间，实现街道、社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全覆盖。加大融文化休闲、阅读交流、教育培训、体育健身等功能于一体的新型特色公共文化空间建设。着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数字化，搭建标准统一、互联互通的数字文化服务平台，借助新技术应用，积极建设“数字文化社区”。

以创新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采取多元构建、社会协同的方式，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让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力度，支持民非组织、小微企业参与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推进公共文化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改革，积极引导培育各类公共文化服务共建主体，探索公共文化设施运营管理的社会化。提升文化馆、图书馆、

博物馆等文化设施的服务水平，继续推进社会单位的文化设施向社会开放。制定实施全民阅读推广规划和实体书店、特色阅读空间等的扶持政策。借助社会空间资源，搭载公共文化服务，积极引导网吧等文化娱乐场所转型升级，鼓励提供准公共文化服务。加快推动“红楼公共藏书楼”、“大百科数字阅读体验中心”等项目建设。在满足群众多样化文化需求的同时，重点针对未成年人、老年人、残障人士、外来务工人员等特殊群体提供特色文化服务，保障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打造特色公共文化品牌。借助驻区中央、市属文化单位的资源优势，办好中国国际芭蕾演出季、中国国际合唱节、天桥音乐剧演出季、国乐盛典、中国童书博览会等高端品牌文化活动。继续实施“文化惠民365工程”，组织、扶持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提升“一街一品”、“万人走进艺术殿堂”、百姓戏剧展演等品牌群众文化活动品质。充分发挥区属文化服务机构作用，实施西城讲坛、社区学习中心、图书文献配送保障、文化艺术培训辅导进社区等品牌文化服务项目。整合驻区文化资源，打造群众性文化团队建设新品牌。

第四章 促进文化产业健康发展

调整优化文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升级，加快文化与金融、科技的融合，积极培育新型文化业态，促进文化市场繁荣健康发展。

促进产业融合发展。整合区域文化企业资源，进一步激发文化企业的市场活力。推动新华1949文化金融创新中心、繁星戏剧村等优化升级，引导“天宁壹号”创新园、北京科影厂等功能调整提升。重点扶持图书出版、文艺创作与表演、专业化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等产业，加大资源配给力度和市场推广力度。推动科技与文化创意紧密结合，高度重视发展信息技术、网络平台与内容原创紧密结合的内容服务产业，进一步提升中国北京出版创意产业园的发展水平和原创能力，巩固联合出版平台在图书创作发行领域的领先地位，引导骨干企业加快向新媒体和数字版权、衍生版权领域拓展。

搭建服务创新平台。探索建立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保障制度和服务机制，组建文化创意产业服务平台。创新企业支持方式，变资金支持为资源支持，服务企业运营、发展、融资等环节，增强文化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培育骨干文化企业和新型文化业态，鼓励各类文化创意人才开展创新和创业实践，支持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富有首都特质的产品创新，为优秀文化产品“走出去”创造条件。不断增强琉璃厂艺术品收藏和交易、中国北京出版创意产业园图书交易、天桥演艺区剧目演出等吸引力和影响力，办好惠民文化消费季，促进文化消费。

激发老字号发展活力。着力加强各类老字号文化品牌的传承、复兴与弘扬。建立健全老字号名录体系，鼓励支持有条件的老字号企业创建非遗工作室（大师工作室）、老字号

博物馆，支持传承人授徒传艺，开展展示、研讨和宣传活动。举办或承办中华老字号博览会、大栅栏琉璃厂精品交易文化季、老字号创意文化展示等，提升老字号的社会影响力。完善企业运行体制机制，积极引入现代管理和生产技术，增强发展动力和市场化运作能力，提高老字号竞争力。加强现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开发特色产品和服务。立足百姓生活需要，推广中国式生活方式。

第六篇 激发区域创新发展动力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要全面增强创新能力，最大限度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坚持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以服务经济为主导的“高精尖”经济结构，实现发展动力转换。

第一章 强化创新驱动和科技引领

发挥科技在创新创造中的引领作用，加快形成以创新创造为动力的具有区域特色的产业链条。

增强双创发展新动能。坚持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新双轮驱动，全面贯彻“互联网+”战略，推动依托互联网的新兴业态和尖端模式创新，提升众创空间服务水平，充分发挥首都核心优势，推进符合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的“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完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立足优势资源，打造研发设计、知识产权、科技金融等特色科技服务品牌。强化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推动科技成果向京外地区转移转化。完善创新资源整合机制，支持符合中心城区发展要求的众创、众包、众扶、众筹，让创新成为区域发展的主动力。

建设都市型科技园。依托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端创新要素和政策优势，着力推动科技与金融、文化深度融合发展，不断完善园区特色产业体系，探索有首都特色的都市型科技园发展模式。坚持高端化、服务化、融合化发展方向，加快

发展科技创新型总部经济，加大科技研发投入，不断提升科技创新的支撑力和核心竞争力。加快建设北京设计之都核心区，服务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创意与可持续发展中心”，加强国际创意领域交流合作，提升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的国际影响力，以高端设计引领产业和消费升级。落实中关村“一区多园”统筹发展意见，在京津冀区域充分发挥都市型科技园的引领辐射作用。

专栏 6：北京设计之都核心区

2012年6月15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正式授予北京市“设计之都”称号，并为位于中关村西城园的北京“设计之都”标识揭牌。2015年11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批准在北京设立全球首个“国际创意与可持续发展中心”（UNESCO-ICCS）。中关村西城园是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诞生地，设计产业发展优势突出，依托首都核心区文化、科技、金融和高端人才优势，成为北京设计之都核心区。

发挥科技支撑作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推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广泛应用。推动科技与优势产业跨界融合，创新商业模式，培育经济增长新引擎。推动科技与城市治理相融合，搭建科技、信息等新技术平台，为城市运行和管理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推动科技与民生保障服务相融合，为居民提供优质多元化服务。引入科技手段完善社区治理，推进“平安社区”建设，规范社区物技防建设。推动科技与非首都功能疏解相融合，优化城市服务功能，走一条绿色、环保、可持续的内涵式发展道路。加强科普能力

建设，提升区域具备基本科学素质人口比例，营造激励创新的服务环境。

加强科技协同创新。构建企业、科研院所、产业投资机构、科技咨询机构等多主体参与的区域创新合作体系。打造科技创新资源共享平台，推动科技资源在京津冀范围共享共用。提供科技成果转化及时信息服务，推动科技成果向区外转化。发挥中关村西城园核心竞争力优势，全面提升创新服务能力，形成带动全国和区域创新发展的高端辐射区域。

第二章 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快供给侧改革措施落地，着力补齐短板，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提高投资有效性，加快培育新的发展动能，增强持续增长动力。

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推进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深化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建立便捷商事服务机制，全面实施“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与审核服务。实施标准化战略，充分发挥标准化引领作用，到 2020 年力争成为先进标准创制集中区。加强区行政服务中心建设，建设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平台体系，打造国内一流的行政服务标准化示范基地。加强市场监管力度，做好事中事后监督，不断完善企业征信体系。落实结构性税收减免、降低社保缴费水平等优惠政策，加大符合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企业的支持和服务力度；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加大对知识产权保护的宣传与执法力度，

营造良好的投资发展环境。

提高政府投资有效性。更好地发挥政府投资的引领、撬动和催化作用，精准补齐区域发展短板，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加强适应新消费和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需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平台建设。加大政府对教育、医疗、养老、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等领域的投资力度。推动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体制机制，创新政府投资与市场投资的合作方式，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新消费相关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投资。

深入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改革。调整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完善三级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体系，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以管资本为主创新国资管理体制，实施国有企业分类监管，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建立完善激励约束长效机制，大力推进国有资本高效运营，促进企业创新驱动转型发展，不断增强国有企业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支撑作用。

提高人才要素供给质量。提高人力资本质量，优化人力资本结构。加大对人力资本的可持续投入和开发使用。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提高人力资源素质，培育满足首都核心功能要求的新技术、新业态和新产业人才。建立适应供给侧改革的人才管理制度，优化人才选拔机制，完善灵活多样的人才流动与聘用方式。强化激励，用好人才，落实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改革。发挥好北京海外学人中心金融街分中心的平台作用，积极引进国际高端金融和管理人才，为各类高端人才

提供全方位的支持和服务。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建立健全防范、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机制。积极防范化解非法集资风险隐患，妥善处理风险案件，坚决遏制非法集资高发势头，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风险的底线，营造良好的金融发展环境。

第三章 提高服务经济质量和效益

把服务经济作为区域经济发展的主要支撑，优化内部结构，增强内生增长动力和创新发展能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

专栏 7：服务经济

服务经济是以人力资本基本生产要素形成的经济结构、增长方式和社会形态。现代服务经济是依托信息技术和现代管理理念而发展起来的，范畴包括以企业为主发挥职能的社会服务，如金融、旅游、体育、商贸、餐饮、信息、文化等行业服务，以及以政府事业单位等为主发挥职能的公共服务，如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世界发达国家已经形成以服务经济为主的产业结构，中国发展服务经济是大势所趋。近年来，西城区第三产业比重保持在 90% 以上，生产性服务业占 GDP 比重达到 70% 以上，服务经济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主导。

优化服务经济结构。巩固服务业优势地位，推进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水平提升，突出发展重点，完善“高精尖”经济结构。优化发展以金融服务为支撑，科技服务、商务服务、信息服务为依托，文化创意产业与高品质生活性服务业等共同发展的服务经济结构。巩固金融业优势地位，

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服务国家资本市场体系建设，促进“新三板”市场实现快速发展。深入推进金融科技文化要素融合、文商旅产业融合，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和生活性服务业优化升级。抓住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的重大机遇，推动科学技术、互联网和信息、文化教育、金融、商务和旅游、健康医疗等服务领域扩大开放，整体提升服务经济发展水平。促进新型商业模式发展，引导业态转型升级，创建国家级生活性服务业示范区，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和高品质转变。

专栏 8：国家级生活性服务业示范区

国家级生活性服务业示范区是中国社区商业工作委员会根据商务部委托的《中国社区商业发展评价体系课题》及示范区建设体系标准，开展的一项地方性生活性服务业（社区商业）示范创建活动。旨在落实中央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政策精神，推动各地区生活性服务业的发展。示范区生活性服务业工作主要围绕领导机制、理念创新、政策措施、规划体系、业态标准、项目建设、社会效益和发展品质等重点、关键问题，开展创新性实践与示范。

专栏 9：文商旅融合发展

2014年12月，西城区出台了《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旅游与文化、商业融合发展的意见》提出文商旅融合发展，即以“文化引领、商业支撑、旅游带动、产业融合”为原则，明确了文商旅三大产业在融合发展中的相互关系，其中文化是灵魂，商业是基础，旅游是载体。三大产业融合发展是按照旅游产业发展的规律，发挥旅游的资源整合力和产业带动力，挖掘文化、商业中的旅游价值，增强旅游、商业的文化附加值，提高文化的传播力和影响力，推动文商旅产业转型提质。

完善服务经济布局。坚持功能街区集约发展模式，积极促进服务经济布局与功能街区有机结合，实现融合发展。各功能街区在全面完成既定建设和发展目标的基础上，积极探索转型发展新路径。巩固金融业发展基础，充分发挥金融体系优势资源作用，强化金融街品牌辐射带动作用，提高全球配置资源能力和控制影响力。促进中关村西城园产业链条高端环节优化升级，保持创新活力。全面完成北展地区疏解任务，推动科技、金融、创新融合发展。打造西单商业区高端时尚品牌，强化业态、环境和服务提升。深入推进什刹海阜景街、大栅栏琉璃厂地区特色商业旅游和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促进天桥演艺区资源有效整合，不断提高区域文化魅力和影响力。推动马连道地区业态提升，建设茶为特色、多元发展的文化创意街区。

提升服务经济品质。发挥消费促进增长的基础作用，完善扩大消费长效机制，以扩大服务消费为重点带动消费结构升级。促进供给侧结构性调整，实施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行动，加强便民网点建设，大力发展居民和家庭、健康、养老、旅游、健身休闲、住宿餐饮等精品生活性服务业，不断提高发展层次和连锁化、品牌化、规模化、标准化水平。实施“互联网+”战略，支持新兴社区经济、新型在线教育、健康医疗服务等基于互联网的模式创新，着力引导居民消费向智能、绿色、健康、安全方向转变。

第七篇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按照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的基本思路，夯实社会保障工作基础，构建完善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增强公共服务能力，围绕社会关注的重点问题，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让广大群众有更多更直接的获得感。

第一章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坚持优先、公平、内涵、协调的发展方向，倡导“校校精彩、人人成功”的教育理念，强化资源统筹，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进学段贯通式培养，全面提升优质均衡发展水平。

专栏 10：学段贯通式培养

贯通式培养是基于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教育理念，教学目标与人的成长目标同步共行，是机制、制度的完整设计和运行方式，质量评价的整体贯通。不同学段的学校之间平稳过渡、有机衔接，把每一名学生的学段获得与基础教育质量联系起来，是学生成长、教师成才、学校发展的完整统一，是实现“校校精彩，人人成功”的有效途径。

继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继续推行学区制改革，推进“1+1+N+X”管理运行机制，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贯通式培养和评价。深化教育集团办学改革，加大名师

和名校长的交流力度，进一步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教师能力水平。推进管理体制改
革，建立和完善教师评价导向机制和人才激励机制。建立西城职业学院，推进职业教育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整合社区教育资源，健全社区教育管理和运行机制，加强资源共享。

专栏 11：“1+1+N+X”管理运行机制

第一个“1”为学区理事会，第二个“1”为学区办公室，“N”为学区内各类教育机构，“X”为学区内拥有教育资源的各类社会机构。“1+1+N+X”组织架构的构建，旨在使学区制管理成为教育资源统筹的平台，教育方法、教育理念和教育经验交流的平台，教育与社会互通互联、共建共享的平台，教育服务社会、社会支持关注教育的平台，最终实现对学生的贯通式培养，实现校内外资源整合与共享，实现学校、家庭和社会教育有机统一。

保持适度的教育优质资源供给能力。坚持供给能力、资源布局与首都核心功能、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原则，促进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实施“北京市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新建扩建一批教育系统办园，支持多种形式创办幼儿园，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优化调整不同学段教育资源，适度增加小学、初中教育资源供给。推进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发展，规范民办教育办学行为，推进特殊教育持续健康发展。继续实施“校园工程”，改善办学条件，保证基础教育投入。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建立健全资源共享机制，打造良好的教育生态。

专栏 12：校园工程

圆：取圆满、圆梦之意。即：针对教育资源严重缺乏的现状，通过此工程，一定程度上实现学位增加的一种方式。具体内容：让占地有残缺、不规整、没有实现规划的校园，通过对校园周边土地的征收、拆建，与学校连片，实现教育用地规划，让校园更加完整、功能更加健全，最终实现学位数量的增加。

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把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意识、创新能力作为重点任务。完善教育质量综合评价体系，形成实施素质教育的导向机制。完善课程体系，改进教学方法，把发展学生兴趣特长、创造思维和自主学习、独立思考、合作沟通能力贯穿到课程教学全过程。继续推进“城宫计划”，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技、艺术活动，不断提升学生科技艺术素养和体质健康水平。全面实施“阳光体育”，增强学生体魄。加强艺术教育，培养学生健康的审美情趣。更加注重家庭教育，加强家校合作。进一步扩大教育开放，提高教育国际化水平。健全完善教育督導體制和机制，构建“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位一体的职能体系。

专栏 13：城宫计划

“城宫计划”是建设“城市学校少年宫计划”的简称，也是西城区“校校精彩、人人成功”办学理念的具体体现。即让学生在课后和假日，在校内就能依据兴趣、特长，自主选择、自愿参加艺术、科技、体育、社会实践等方面的特色专业活动。通过丰富的教育内容和形式，实现学生的全面发展；通过优质资源的导向性配置，促进教育公平；通过社会资源的统筹，实现精神（文明）、文化（素质）、社会（管理）综合效益。

第二章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坚决守住民生底线，更好发挥社会保障的社会稳定器作用，保障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基本公共服务。

大力提升就业服务水平。构建“一体化”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区域就业联动机制，推动公共就业服务与京津冀对接。积极促进就业结构调整，减少劳动密集型就业，增加保障城市运行和公共服务的公益性就业岗位。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对就业困难人员提供更加精细化的就业援助，提高困难人员的就业率。加强为老服务、物业服务等职业培训，不断适应就业市场需求。鼓励创新创业带动就业，实现充分就业。完善劳动关系利益协调和权益保障机制，依法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实现社会保障公平发展。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封闭管理，生育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落实国家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政策。推动医疗保险异地报销和养老、医疗、失业保险转移接续政策。全面实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提升社会保障服务精细化水平。做好医疗救助与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大病保险的衔接，居民大病保险实现政策全覆盖。依托银行和互联网金融服务，进一步提升缴费和社会保险金发放的便利程度。继续保障青少年、妇女和儿童权益，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落实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做到应保尽保。提高优抚保障水平，深入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区建设。

提高社会福利水平。统筹实施救助政策，完善临时救助

和专项救助制度体系，实现制度之间的协调发展和有序衔接。健全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救助服务公平、公开。创新社会救助服务模式，通过政府购买等方式，支持志愿者、社会组织等提供救助服务。探索建立政府和社会力量相结合的救助体制机制。关爱有特殊需要的社会成员，完善儿童福利制度，分类保障困难儿童，健全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合作机制。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制度。大力发展公益慈善事业，动员社会各界开展慈善活动，积极发展慈善组织。

第三章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及早应对、综合应对、科学应对人口老龄化问题，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营造良好养老环境，加强养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全力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实现社区养老便利化。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社会保障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巩固居家养老在全区养老服务体系中的基础地位，大力发展依托社区养老服务的居家养老，推动实现社区养老一站式服务和网格化布局。以街道养老照料中心为重要节点，强化其在居家助老、社区托老、服务派送、技能培训、服务管理等方面的枢纽和辐射作用，到 2020 年养老照料中心和老年餐桌覆盖率达到 100%。提升居家养老服务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构建完善的社区养老服务配送系统，建立无围墙养老院。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方式，培育高水平的居家养老服务商。落实“医养结合”政策，逐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

务居家养老的能力，为养老机构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支撑。依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居家老人提供健康管理、慢病防治、家庭护理、紧急救援等服务。引导各类社会力量、资本进入养老服务领域。完善科技养老手段，建立老年动态信息数据库，打造养老服务平台和载体，为老年人提供多层次、多元化养老服务。

改造提升养老服务设施。全面应用无障碍适老设计，满足老年人生活及出行需求，扩大老年人活动空间，让老年人生活更加便利。在社区设置综合养老服务设施，整合日间照料、文化休闲、健康管理、居家服务等功能。进一步明确各级各类公共养老服务设施的类型、功能、标准，确保各类设施梯度清晰、功能衔接，提高社区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的为老服务能力。推进利用闲置设施改造成公共养老服务设施，将利用率不高的医疗资源转型为专业化的老年护理设施。对现有公办养老机构实现全面改造提升，统筹利用区外区内资源，到2020年机构养老床位数达到4500张。严格限定公办养老机构的接收对象，建立并完善评估登记和分类入住机制，优先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基本养老服务，切实发挥好政府兜底作用。

营造良好的养老环境。在全社会弘扬敬老、养老、助老社会风尚。强化家庭、子女赡养老人的责任。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产业，推动各类市场主体增加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加大养老服务专业人才培养力度。关注老年人精神健康，鼓励专业机构和志愿者为老年人提供心

理咨询、心理治疗和精神慰藉等服务。对失能失智老人给予特殊照顾。加大力量发展老年医学。提倡积极养老，鼓励退休人员以适当方式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实现老有所为。

第四章 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着眼群众现实需求，加快实施棚户区改造，提高保障性住房供给能力，加强老旧小区管理，着力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实现百姓安居乐业。

基本完成棚户区改造。立足于让更多的住房困难群众受益，充分发挥群众主体作用，尊重居民意愿，主动对接城市功能布局调整和人口疏解，重点实施平房区院落修缮、危旧房改造等工程，同步提升基础设施、环境品质和公共服务能力，为群众提供更加安全舒适的居住条件。将棚户区改造与城区有机更新相结合，将推进名城保护与民生改善相结合，将优化居住环境品质与疏解非首都功能相结合，因地制宜推进项目实施，按照历史文化街区 and 一般区域两种类型，分区域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以满足各项风貌保护要求为前提，最大限度改善居民生活质量；一般地区以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和城市环境品质为主，到2020年基本完成棚户区改造。

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大力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发放租金补贴，鼓励保障家庭承租市场房源，解决住房困难，按照“保基本、促公平、可持续”的总体要求，完善西城区住房保障体系。坚持“建管并举”，实现住房保障建设、审核、分配、退出及后期管理全过程规范化，实现保障性住房公平

分配、有序轮转。积极探索保障性住房属地管理模式。切实解决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

提升老旧小区管理水平。着眼于和谐宜居示范区建设、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推进物业管理长效机制建设。建立健全社会治理组织协调体系、行政综合监管机制和良性的资金保障机制，积极推动业主依法自我管理，提高居民民主协商、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自治水平，扩大老旧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覆盖面，推行准物业管理。推进房屋修缮工程，以绿色生态为导向，倡导节能环保新模式，创新修缮方式，逐步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第五章 全面提高健康服务水平

以全面促进人的健康为中心，构建适应居民健康需求、全生命周期、全人群健康服务体系，全面提高健康服务水平。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大力推行全科医生签约服务，推动建立社区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体系。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区属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三年行动计划”，改善基础设施条件，确保医疗卫生机构安全运行。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推进基层补偿机制和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加强全科医生制度建设，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大力发展社区卫生服务，实施“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确保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达标。加大卫生信息化建设力度。加强与津冀地区医疗合作，支持区内

医院异地开办分院、合作办医、专科协作。整合卫生计生行政执法资源，推进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

专栏 14：区属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三年行动计划

依据医院建设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要求，立足于挖掘区属医疗机构现有资源的潜力，通过基础设施提升打造、更新老旧设备、美化环境等工程，彻底解决目前医疗机构业务用房存在的破损严重、管线老化，运行设备设施老旧、布局流程不符合规范等问题，全面提升医院安全环境。

专栏 15：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是指以信息化建设为纽带，实现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多点对多点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分工协作，有效整合辖区优质的医疗卫生资源和服务，依托全科医生签约服务，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优先便捷的医疗卫生服务，逐步形成社区首诊、分级诊疗的有序就医格局。

专栏 16：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通过多种途径推进社区卫生业务用房统一调配，降低租用社会单位、个人房源的比例，切实解决社区卫生业务用房房源不稳定、房屋租金过高、无设置地点等问题。遴选一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区卫生服务站进行环境提升改造。力争到“十三五”末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达标率达到 95%。

着力构建生命全周期的保障体系。稳步提高居民生命健康质量，到 2020 年居民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84.5 岁。完善以社区为基础的慢性病防控网络，鼓励大医院参与慢性病综合管理和干预服务，改善慢性病人健康现状。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推进中医院治未病、康复等特色专科建设。加强急

救能力建设，整合资源，完善网点布局，提高急救效率。推动急救等健康技能进学校、单位、社区，努力提高居民应对健康问题的能力。进一步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处置能力，完善公共卫生突发事件、重大动物疫病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公共卫生应急保障水平。加强妇幼保健和医疗服务能力建设，维护妇女和儿童健康。推动居民将健康理念转化为健康行动，重点加强对肥胖和青少年近视的防控干预。完善心理健康服务体系，推动心理咨询和心理体检，加强精神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为居民提供恰当、有效的心理健康服务。

专栏 17：生命全周期保障体系

人类生命全周期可划分为四个阶段：生命准备期，即从父母结婚到婴儿出生；生命成长期，即从出生到 18 岁；生命保护期，即从 19 岁到 65 岁；生命质量期，即 65 岁以上至死亡。西城区按照这个生命周期，为社区居民打造了一条贯穿生老病死的医疗卫生服务链。从出生到去世，居民在生命的每个阶段都可以享受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供的新生儿保健、学生保健、妇女专项、婚检保健、孕产期保健、更年期保健和老年人保健服务等医疗保健服务。

加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整合体育资源，以体育活动、体育设施、体育组织为重点，促进全民健身事业全面均衡协调发展。增强体育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大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结合绿化、边角地、体育生活化社区升级新建体育场地，提升体育设施品质，增加一批全民健身设施

和品牌活动，评选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强化科学健身指导，激发社会体育指导员活力，扶持和壮大基层体育健身组织，形成全民健身文化氛围。重视培育青少年体育爱好，推广普及校园足球、篮球、排球等体育项目，提高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利用率。改善群众健康水平，到 2020 年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达到 95%。抓住筹办 2022 年北京冬奥会的历史机遇，促进群众性冰雪运动普及发展，推广冰蹴球等特色活动项目，丰富群众冬季体育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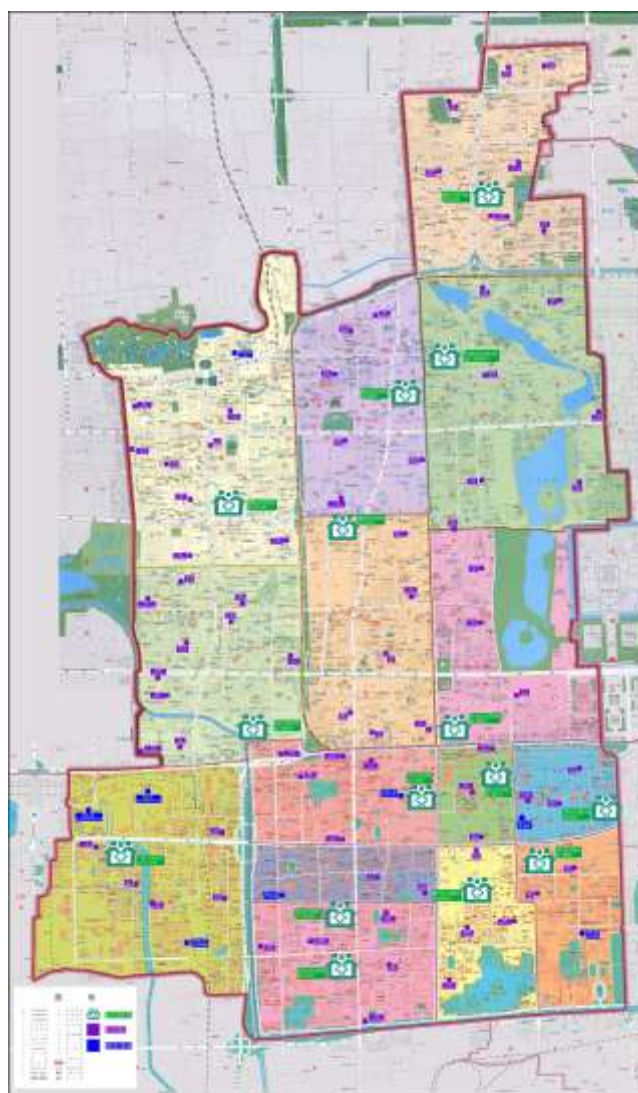


图 5：西城区公共卫生服务机构资源分布图

第八篇 深入推进区域治理机制创新

紧紧围绕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以深化改革激发活力，以法治建设强化法制保障，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强化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推动区域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

坚持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动西城科学发展的持续动力，紧紧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牢牢抓住制约区域可持续发展的瓶颈问题、广大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努力使各项改革工作更加符合西城定位、突出西城特点、体现西城特色。

坚决落实一批改革部署。深入贯彻中央和市委全面深化改革精神，始终牢记首都功能核心区的职责使命和政治担当，坚决落实好中央和市委的改革部署要求，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深入调研、深入研究，主动谋划、主动作为，把上级的改革要求和部署细化为西城区深化改革的具体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实施路径、时间进度和可检验的成果形式，全力以赴推动中央和市委各项改革决策部署在西城区落地生根。

主动探索一批改革试点。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深刻理解首都核心区功能定位新要求，着力从疏解非首都功能、治理“大城市病”、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促进社会公平、

增进人民福祉等方面着手，主动承接上级改革试点项目，在供给侧改革等方面主动作为，积极探索推进国资国企管理体制、区域协同发展、医疗卫生体制、社会建设与治理体制、公安体制、文化体制、城市管理体制等领域改革，努力形成一批体现西城特色、可复制、能推广的改革经验。

努力形成一批改革成果。严格落实《西城区重要改革举措实施规划（2014—2020年）》的工作要求，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努力使各项改革举措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实际成效上相得益彰，确保在2020年全面完成各项改革任务，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建立健全改革工作推动机制。深化新型智库建设，为改革决策提供信息和理论支撑。建立健全改革决策支持系统，促进改革决策、推进改革事项。建立健全工作台账与督促落实机制，逐步细化各项改革决策部署，确保改革要求落到实处。

第二章 推进法治建设

法治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可靠保障。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发展难题，充分发挥法治的引领、推动和促进作用，加快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建设。大力弘扬法治精神，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守法的氛围。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加快建设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

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推进政府事权规范化，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公开化，坚决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建立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政府内部监督和群众监督、社会监督，形成监督合力。强化监察、审计等专门监督，并有效运用审计监督成果。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重大行政决策民主协商、专家论证等各项制度，完善行政机关内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重大决策绩效评估机制和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提高行政执法整体效能，整合执法主体，构建横向有分工，纵向有层级，权责明确、边界清晰、衔接有序、传导有效的行政执法体系。深入推进综合执法，强化行政执法与行政管理的协调和惩戒联动。完善行政执法协调机制，健全行政执法争议裁决工作机制。加强文明执法，加大执法力度。

推动法治社会建设。贯彻落实“七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引导居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健全领导干部带头守法、依法办事制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全民法制意识，提升市民法治素养。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社区、诚信守法企业、依法治校示范学校等法治创建活动。鼓励引导各类社会主体制定市民公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支持各类社会主体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视网络民意，强化法律在维护群众权益、化解社会矛盾中

的权威地位，不断提升司法权威和公信力。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实现法律顾问在基层的工作网络全覆盖。加强就业、就医、就学等民生领域法律服务，满足人民群众的基本法律服务需求。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加强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服务。

强化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扩大公民有序参与渠道，夯实法治建设的基层基础。深化民主决策和民主监督的基层实践，推进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促进群众在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健全企业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加强社会组织民主机制建设，落实职工参与管理和监督的民主权利。

加强法制机构队伍建设。各政府职能部门要重视法制机构建设，配备具备专业知识的法律人才，建立政府法律顾问队伍。健全基层法制机构。畅通不同行业不同机关之间的法律人才流通渠道。探索建立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司法行政机关、法学科研机构等之间法律专业人才的流通机制。完善法律服务队伍体系建设。

第三章 深化社会治理创新

树立共治、善治、自治、德治和法治的社会治理理念，进一步健全全响应网格化社会治理体系，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不断强化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和源头治理机制，

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专栏 18：社会治理“五治”理念

“五治”是西城区创新社会治理的新理念：一是党委要有共治的格局；二是政府要有善治的思维；三是基层要有自治的功能；四是民众要有德治的意识；五是社会要有法治的环境。

夯实治理基础。深化全响应网格化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推进“三网”融合发展和一体化运行，努力实现社会服务和城市管理精细化。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明确街道职责，建立高效的运行机制，推动社会服务与城市管理工作重心下移。完善社区治理体系，推进社区区域化党建、多元性自治、开放式服务有机结合，推动社区治理体制创新。健全以基层为重点的基本公共服务网络，整合街道社区服务资源，加快推进社区公共服务体系“十个全覆盖工程”，提升“一刻钟社区服务圈”品质。建设便民服务终端网络，加强社区服务资源信息集成利用，全面提升智慧社区服务能力。

激发社会活力。完善社会组织工作体系，充分发挥“枢纽型”社会组织作用，实现社会组织服务管理全覆盖。完善社会组织分级分类管理，积极稳妥推进社会组织登记制度改革。健全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机制，完善培育支持政策，搭建公益服务平台，为其发展和发挥作用创造良好条件。加强社会动员机制建设，不断提高社会协同能力和水平，通过推动“参与型”社区协商、“三社联动”、驻区单位资源开放共享，

完善多元共治、积极协同的基层社会治理机制。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完善社会工作者培养、使用、管理、激励机制，大力扶持专业社工机构发展，加快推进社会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推进志愿服务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志愿服务长效机制，进一步形成多元治理、共建共享工作格局。

专栏 19：三社联动

“三社联动”是指通过社区建设、社会组织培育和社会工作现代化体制，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加快形成政府与社会之间互联、互动、互补的社会治理新格局。“三社联动”在加强基层社会治理中具有重要作用。

促进社会和谐。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积极探索、完善多层次的协商民主机制，扩大公民有序参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完善公共决策社会公示、公众听证、专家咨询论证及民意调查制度，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加强和改进信访和调解工作，深化涉法涉诉信访改革，做好社会矛盾排查预警和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有效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

第九篇 实施保障

本规划是指导未来五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在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切实加强统筹，进一步完善和创新规划实施机制，保障规划纲要如期实现和各项任务圆满完成。

第一章 强化规划统筹衔接

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规划实施。完善规划体系、加强规划统筹，以本规划为统领，以各专项规划和行动计划为支撑，发挥各级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筹实施的规划引导作用。

凝聚发展合力。发挥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的优势，实行广泛多层制度化的协商民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谐，形成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共谋发展的良好局面。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提高宣传和组织群众的能力，激发全区人民建设西城的主人翁意识，更加广泛地凝聚发展的合力。

加强规划指导。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领域、各部门要以本规划为指导，增强规划的权威性、指导性，确保发展目标、重大任务等符合本规划的要求，安排反映新阶段、

新理念、新要求的指标，确保将“十三五”规划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统筹编制各级各类规划。区政府有关部门要组织编制区级专项规划，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着力解决突出问题，细化落实本规划明确的重点任务。各部门要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和本规划的战略意图，结合自身实际，突出区域特色，编制实施好各部门发展规划，做好与本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的对接协调，特别是加强约束性指标和重大任务的衔接，确保规划安排落到实处。

第二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综合运用法律、政策、行政、经济等手段，围绕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形成支撑合力，为推动规划有效实施提供保障。

加强法治保障。加强规划实施过程中对法治思维的运用，确保规划在法治的框架下实施，提升规划目标任务的约束力和权威性，推进规划实施的法治化。

加强实施计划。将行动计划、年度计划作为实施本规划的重要支撑。按照本规划确定的重点任务研究出台相关专项行动计划。以一批重大举措保障规划实施。做好已有各类专项行动计划与本规划的衔接。按照本规划的总体安排部署，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分年度落实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对约束性指标和重大项目推进设置年度目标，年度计划报告要分析本规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报告约束性指

标的完成情况。

创新人才机制。坚持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坚持服务发展、人才优先、高端引领、精细服务，着力开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亟需的高端领军型人才、紧缺专门人才、创新人才，提升人才国际化、高端化水平。深化政策机制创新，健全人才引进、培育、激励、保障、流动的全程式服务机制，建立个性化与全方位的高端服务保障体系。实施品牌引导和工程带动，着力打造金融、文化、高新技术等区域特色人才队伍，统筹推进各支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和造就一支数量充足、结构优化、素质一流、富于创新的国际化人才队伍。营造有利于人人皆可成才的社会环境，初步建成“开放包容、全面发展、创新共享、协调持续和价值引领”的人才生态区。

加强政策资源供给。围绕规划目标任务，完善人口、环保、财税、土地等相关配套政策，加强各项政策协调配合，密切联系发展实际和宏观环境变化，加强政策储备，为规划实施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支撑和引领作用，建立政府投资基金，支持创新创业、中小企业发展、产业转型升级和发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将财政资金保障和政策聚焦的重点继续向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环境保护、公共安全等重要民生领域倾斜，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规划实施提供资金保障。强化支出预算管理，健全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加大支出项目的绩效考评力度，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编制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部门预

算的严肃性和约束性。把短期应对措施和长期制度建设结合起来，做好化解地方性政府债务风险各项工作。

强化重大项目落地。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发挥好重大项目对规划落实的支撑作用。完善重大项目的区级统筹机制，以重大项目的布局支撑和带动功能布局的优化。健全重点项目储备库制度，增强项目的协调性和可持续性，有序组织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强化项目实施管理，建立健全重大项目推进机制，落实分级管理责任，完善区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后评价制度，强化项目实施效果。

第三章 强化规划监督考评

完善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制度，强化规划分解落实与考核评价，扩大公众参与，落实规划目标任务。

加强考核评价。分解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加大绩效考核力度。约束性指标是政府必须履行的重要责任，要分解落实到各有关部门，并纳入其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体系。强化对非首都功能疏解、结构优化、民生改善、资源节约、生态建设、环境保护和基本公共服务等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综合评价考核。

完善监督评估。加强第三方独立评估，听取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规划实施的意见和建议。在规划实施的中期阶段，由区政府组织全面评估，并将中期评估报告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审议。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对规划实施情况的

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根据负责的主要发展目标、约束性指标和主要预期性指标年度进展情况、重大任务年度执行情况，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年度监督检查。根据中期评估等情况需要进行修订时，由区政府提出意见，报区人大常委会批准。

推动社会公众参与。采取多种形式、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开展“十三五”规划的宣传，让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深入人心，凝聚各方面力量积极参与规划实施，使实施规划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本规划经西城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由西城区人民政府组织实施。规划执行期间，如遇经济社会环境或其它重要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导致规划不能正常实施时，由区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请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实施。

附录：西城区“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 主要指标解释

1. 常住人口：指实际居住在某一地区半年以上的人口，是国际上进行人口普查和人口抽样调查时常用的统计口径之一。

2. 用水总量：指一定时期内某一地区国民经济各行业和居民家庭消费的水资源量的总和。

3. 能源消费总量：指一定时期内某一地区用于生产、生活所消费的各种能源数量之和。是反映某一地区能源消费水平、构成与增长速度的总量指标。

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指一定时期内某一地区每生产一个单位的地区生产总值所消耗的能源。

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指一定时期内某一地区每生产一个单位的地区生产总值所消耗的水资源量。

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指一定时期内某一地区每生产一个单位的地区生产总值所排放的二氧化碳量。

7. 细颗粒物浓度：指环境空气中空气动力学当量直径小于等于2.5微米的颗粒一个日历年内各日平均浓度的算数平均值。

8.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指无害化处理的垃圾量占总处理垃圾量的比率。

9. 污水处理率：指某一地区居民生活污水均排入市政管

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的比率。

10. 食品药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指抽检样本符合相关标准的比率，由食品药品快速检测、日常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结果汇总形成食品药品安全监测抽检合格率。

1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指某一地区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与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

12. 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指面积在 5000 平方米以上的公园绿地，按照 500 米的服务半径计算覆盖居住用地的面积占居住用地总面积的比率。

13. 绿色出行比例：指采用公交车、地铁、自行车和步行等出行方式的人次占总出行人次的比率。

14.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指某一地区城镇居民家庭在调查期内获得并且可以用来自由支配的收入，由工资性收入、经营净收入、财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等，扣除了个人缴纳的所得税、公积金、养老基金、医疗基金、事业基金之后计算得来。

15. 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指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等级以上的人数比率。

16. 人均预期寿命：指 0 岁时平均还有可能继续存活的年数。该指标受社会经济条件、医疗卫生水平和遗传因素、体质、生活条件等多方面影响。

17. 城镇登记失业率：指在报告期末，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人数占当年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人数与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人数之和的比率。

18. 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达标率：指某一地区街道综合文化中心、社区综合文化室达到《北京市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标准》的数量占全部数量的比率。

19. 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指数（社区商业）：指某一地区便利店（超市）、餐饮、便民菜店、洗染、美容美发、家政服务和再生资源回收七项生活性服务业的规范化、连锁化、品牌化网点数占其规划网点总数比率的平均值。

20. 养老照料中心和老年餐桌覆盖率：指设有全托、看护、助餐等功能的养老照料中心和老年餐桌等养老机构或养老设施的街道占全部街道的比率。

21. 机构养老床位数：养老机构中收住老年人的床位。

22. 地区生产总值：指一定时期某一地区的所有常住单位生产的全部最终产品和服务的价值总和，是反映经济总体状况的重要指标。

2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收入、上级政府对本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24.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指每万人拥有国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授权且在有效期内的发明专利件数。是衡量某一地区科研产出质量和市场供应水平的综合指标。

25. 金融业增加值占全区比重：指一定时期内某一地区所有常住金融机构通过生产活动（包括货币金融服务业、资本市场服务业、保险业和其他金融业等的活动）新创造的价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